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緒言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創新介入式心血管裝置公司，目前專注於以下兩種療法：(i) 全降解支架(BRS)，以解決中國患者在治療冠狀或外周動脈疾病方面的未滿足醫療需求；及(ii) 腎神經阻斷(RDN)，以解決患者在治療未控高血壓及頑固性高血壓方面的未滿足醫療需求。

本公司於2014年7月在中國成立，專注於全降解支架的研發。安通於2011年9月在中國成立，專注於腎神經阻斷的研發。汪先生自本公司及安通各自成立以來一直領導其營運及管理。汪先生自我們的發展初期以來及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一直擔任本公司及安通的董事及控股股東及被視為我們的創始人。有關汪先生的經驗及資格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鑒於本公司及安通均由汪先生控制、管理及營運，故為提升兩個實體之間的營運協同效應，而進行安通收購事項及重組認購事項，以進行重組。於2020年9月15日，我們通過安通收購事項收購安通 65.69%的股權。我們自2020年9月21日起已將安通的經營業績綜合入賬。有關安通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節「重組」各段。

業務里程碑

下表說明我們業務及公司發展的關鍵里程碑：

時間	里程碑
2011年	9月，安通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
2014年	7月，本公司的前身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
2016年	我們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批准，可對Bioheart®進行單中心可行性臨床試驗及多中心確認性臨床試驗。
2017年	2月，Bioheart®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認可為「創新醫療器械」，並合資格進入快速審批通道。 我們開始第二代Iberis®的隨機對照臨床試驗(RCT)。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時間	里程碑
2018年	3月，我們於與北京阜外醫院的合作中完成對46名受試者的Bioheart®可行性臨床試驗。
2019年	8月，我們完成22家醫院合共431名受試者的Bioheart®隨機對照臨床試驗(RCT)招募工作。 10月，我們完成A輪融資，籌得約人民幣49百萬元。
2020年	1月，我們完成B輪融資，籌得人民幣20百萬元。 9月，我們完成C輪融資，籌得人民幣211百萬元。 9月，我們完成D輪融資，籌得約58百萬美元。 9月，我們完成重組。

公司發展

註冊成立本公司及初始股權轉讓

本公司於2014年7月18日在中國成立，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元。於註冊成立後，本公司的唯一股東為獨立第三方蔡瑋璆先生。

於本公司成立後不久，根據日期為2014年9月24日的股權轉讓協議，蔡瑋璆先生按面值將本公司人民幣100,000元的註冊資本(相當於100%股權)轉讓予Winning Powerful。於2014年11月24日完成股權轉讓後，本公司由Winning Powerful全資擁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Winning Powerful由汪先生全資擁有¹。

¹ Winning Powerful為一家於2014年7月25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註冊成立後，其由汪先生的侄子兼代名人股東Weiyi William Shao先生全資擁有。鑒於汪先生主要駐於中國，已就行政便利性實行代名人安排，故此，例如，Weiyi William Shao先生將能代表汪先生及按汪先生的指示及時於香港簽署及存檔文件。董事已確認，汪先生成為Winning Powerful的登記股東將不會面對法律或實際障礙。認購Winning Powerful的股份乃由汪先生的個人財務資源提供資金，而Weiyi William Shao先生根據汪先生的指示行使Winning Powerful的投票權。於2020年7月22日，代名人安排被終止，而Winning Powerful的100%股份按面值1港元轉回汪先生。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隨後的增資及股權轉讓

於進行若干輪增資及股權轉讓後，截至2019年1月1日(即往績記錄期間開始之日)，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
Winning Powerful	12,000,000	44.88%
西藏臻善創投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西藏臻善」)	4,545,500	17.00%
上海心邦壹號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心邦壹號」)	3,529,400	13.20%
上海凱利泰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凱利泰」)	2,800,000	10.47%
Winning Forwa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Winning Forward」)	1,604,300	6.00%
寧波凱泰興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凱泰興投資」)	1,189,300	4.45%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嘉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嘉芊投資」)	1,069,500	4.00%
總計	26,738,000	100.00%

於2019年進行的股權轉讓

根據日期為2019年8月30日的股權轉讓協議，上海凱利泰(深交所：300326)將其於本公司持有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800,000元(佔10.47%股權)轉讓予寧波高辰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寧波高辰」)，總代價為人民幣14,000,000元。該代價乃參考上海凱利泰已付投資金額釐定。該股權轉讓已於2019年9月18日完成。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以下A輪投資者及本公司現有股東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9月6日的增資協議，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6,738,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9,341,212元。以下A輪投資者及本公司現有股東認購註冊資本增資（「A輪融資」）的詳情如下：

認購人	註冊資本 金額 (人民幣元)	認購價 (人民幣元)
A輪投資者		
蘇州辰知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蘇州辰知德」)	1,283,424	24,000,000
上海張江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張江科技」)	534,760	10,000,000
前海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前海投資」)	320,856	6,000,000
呂向東先生 ⁽¹⁾	32,086	600,000
現有股東		
Winning Powerful	410,696	7,680,000
嘉華投資	21,390	400,000
總計	<u>2,603,212</u>	<u>48,680,000</u>

附註：

- (1) 呂向東先生及汪先生因身為上海凱利泰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300326)的早期股東而熟絡。呂向東先生其後由汪先生介紹加入本集團。呂先生並非名列[編纂]前投資者之一，乃由於彼為一名個人披露者，(i)其於本公司的投資並非為本公司[編纂]而作出；及(ii)其並無獲授[編纂]前投資者享有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編纂]前投資者的權利」一節詳述的任何特別權利。

A輪融資的代價乃由本公司與A輪投資者參考當時本公司業務發展的狀況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一段。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在進行A輪融資的同時，根據心邦壹號與蘇州辰知德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以及心邦壹號與前海投資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均為2019年9月6日)，心邦壹號分別向蘇州辰知德及前海投資轉讓其於本公司持有的註冊資本人民幣938,919元及人民幣234,729元(分別佔3.2%及0.8%股權(按攤薄基準計))，相應代價分別為人民幣8,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元。該等轉讓各自的代價乃由有關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於2019年10月28日完成A輪融資及上述股權轉讓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
Winning Powerful	12,410,696	42.30%
西藏臻善	4,545,500	15.49%
寧波高辰	2,800,000	9.54%
心邦壹號	2,355,752	8.03%
蘇州辰知德	2,222,343	7.57%
Winning Forward	1,604,300	5.47%
凱泰興投資	1,189,300	4.05%
嘉華投資	1,090,890	3.72%
前海投資	555,585	1.89%
張江科投	534,760	1.82%
呂向東先生	32,086	0.11%
總計	29,341,212	100.00%

B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以下B輪投資者及本公司當時現有股東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11月1日的增資協議，我們的註冊股本由人民幣29,341,212元增加至人民幣30,410,732元。以下B輪投資者及本公司現有股東認購註冊資本增資(「B輪融資」)的詳情如下：

B輪投資者	註冊資本金額 (人民幣元)	認購價 (人民幣元)
蘇州工業園區新建元三期創業投資企業 (有限合夥)(「新建元三期」)	663,102	12,400,000
YuanBio Venture Capital L.P. (「YuanBio Venture」)	406,418	7,600,000
總計	1,069,520	20,000,000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B輪融資的代價乃由本公司與B輪投資者參考當時本公司業務發展的狀況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一段。

在進行B輪融資的同時，根據心邦壹號與蘇州辰知德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心邦壹號與新建元三期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以及心邦壹號與YuanBio Venture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均為2019年11月1日)，心邦壹號分別向蘇州辰知德、新建元三期及YuanBio Venture轉讓其於本公司持有的註冊資本人民幣326,972元、人民幣528,433元及人民幣323,879元(分別佔1.11%、1.80%及1.10%股權(按攤薄基準計))，相應代價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元、人民幣8,080,700元及人民幣4,952,700元。該等轉讓各自的代價乃由有關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於2020年1月14日完成B輪融資及股權轉讓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
Winning Powerful	12,410,696	40.81%
西藏臻善	4,545,500	14.95%
寧波高辰	2,800,000	9.21%
蘇州辰知德	2,549,315	8.38%
Winning Forward	1,604,300	5.28%
新建元三期	1,191,535	3.92%
凱泰興投資	1,189,300	3.91%
心邦壹號	1,176,468	3.87%
嘉半投資	1,090,890	3.59%
YuanBio Venture	730,297	2.40%
前海投資	555,585	1.83%
張江科投	534,760	1.76%
呂向東先生	32,086	0.11%
總計	30,410,732	100.00%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根據重組及C輪融資進行的增資

根據本公司、安通、上海百心安通、汪先生、以下C輪投資者及本公司當時現有股東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9月4日的增資協議，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30,410,732元增加至人民幣45,642,314元。於人民幣15,231,582元的註冊資本增資中，人民幣7,602,683元由上海百心安通按面值認購、人民幣2,097,292元由汪先生根據重組以人民幣80,000,000元的現金代價認購，而餘下人民幣5,531,607元則由以下C輪投資者認購。以下C輪投資者的認購（「C輪融資」）詳情如下：

C輪投資者	註冊資本 金額 (人民幣元)	認購價 (人民幣元)
靈雅有限公司（「靈雅」）		100,000,000 (以美元等值 支付)
	2,621,615	
正心谷創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正心谷」）		50,000,000 (以美元等值 支付)
	1,310,807	
CMV HK Limited（「CMV」）		14,000,000 (以美元等值 支付)
	367,026	
新建元三期	325,080	12,400,000
中原前海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中原前海」）	209,729	8,000,000
前海投資	209,729	8,000,000
YuanBio Venture		7,600,000 (以美元等值 支付)
	199,243	
蘇州辰知德	157,297	6,000,000
北京翠微科創股權投資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翠微科創」）	131,081	5,000,000
總計	5,531,607	211,000,000

C輪融資的代價乃由本公司與C輪投資者參考當時本公司業務發展的狀況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一段。C輪融資已於2020年9月18日完成。

有關重組的詳情，請參閱本節「重組」一段。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D輪融資

根據本公司、安通、上海百哈特、以下D輪投資者以及本公司當時現有股東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9月23日的投資協議，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45,642,314元增加至人民幣59,816,372元。於人民幣14,174,058元的註冊資本增資中，人民幣6,906,730元由上海百哈特按面值認購，而餘下人民幣7,267,328元則由以下D輪投資者認購。以下D輪投資者的認購（「D輪融資」）詳情如下：

D輪投資者	註冊資本 金額 (人民幣元)	認購價 (美元)
TPG Asia VII SF Pte. Ltd. (「TPG」)	5,642,594	45,000,000
Worldwide Healthcare Trust Plc (「WWH」)	812,367	6,478,672
正心谷	406,183	3,239,336
靈雅	203,092	1,619,668
OrbiMed New Horizons Master Fund, L.P. (「ONH」)	121,855	971,801
OrbiMed Genesis Master Fund, L.P. (「OGM」)	81,237	647,867
總計	7,267,328	57,957,344

D輪融資的代價乃由本公司與D輪投資者參考當時本公司業務發展的狀況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前投資」一段。D輪融資已於2020年9月23日完成。

在進行D輪融資的同時，寧波高辰及凱泰興投資分別將人民幣2,800,000元及人民幣1,189,300元的本公司註冊資本（相當於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轉讓予以下D輪投資者：

轉讓方	受讓方	所轉讓的 註冊資本	代價
寧波高辰	靈雅	人民幣350,000元	2,372,579美元
	正心谷	人民幣700,000元	4,745,158美元
	WWH	人民幣1,400,000元	9,490,316美元
	OGM	人民幣140,000元	949,032美元
	ONH	人民幣210,000元	1,423,547美元
凱泰興投資	靈雅	人民幣148,663元	1,007,753美元
	正心谷	人民幣297,324元	2,015,506美元
	WWH	人民幣594,650元	4,031,012美元
	OGM	人民幣59,465元	403,101美元
	ONH	人民幣89,198元	604,652美元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權轉讓的代價乃由各方參考D輪融資的估值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該等股權轉讓已於2020年9月23日完成。

於重組、C輪融資、D輪融資及上述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
Winning Powerful	12,410,696	20.75%
汪先生	2,097,292	3.51%
上海百心安通	7,602,683	12.71%
上海百哈特	6,906,730	11.55%
TPG	5,642,594	9.43%
西藏臻善	4,545,500	7.60%
靈雅	3,323,370	5.56%
WWH	2,807,017	4.69%
ONH	421,053	0.70%
OGM	280,702	0.47%
正心谷	2,714,314	4.54%
蘇州辰知德	2,706,612	4.52%
Winning Forward	1,604,300	2.68%
新建元三期	1,516,615	2.54%
YuanBio Venture	929,540	1.55%
心邦壹號	1,176,468	1.97%
嘉半投資	1,090,890	1.82%
前海投資	765,314	1.28%
張江科技	534,760	0.89%
CMV	367,026	0.61%
中原前海	209,729	0.35%
翠微科創	131,081	0.22%
呂向東先生	32,086	0.05%
總計	59,816,372	100.00%

重組

註冊成立安通

安通於2011年9月28日在中國成立，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0元。汪先生自安通註冊成立以來一直為其董事兼總經理。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於註冊成立後，其由身為洪家琪女士表兄弟及獨立第三方的朱聖吉先生及身為秦杰先生(安通的前技術顧問)母親兼代名人股東的胡惠娜女士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秦先生認購安通股權的資金全部由其個人財務資源撥付，而胡女士按照其指示行使於安通的投票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代名人股權安排並無違反適用法律法規。

於2012年11月與泰爾茂建立戰略聯盟後，安通成為合資企業。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經銷及營銷—與泰爾茂的戰略聯盟」各段。

於註冊資本及股權轉讓發生若干變動後，截至2019年1月1日(即往績記錄期間開始之日)，安通的股權架構如下：

安通的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
胡惠娜女士	1,726,000	28.35%
洪家琪女士 ⁽¹⁾	1,726,000	28.35%
泰爾茂(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1,480,000	24.31%
寧波淳元投資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寧波淳元」) ⁽²⁾	608,900	10.00%
上海欣祐投資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上海欣祐」) ⁽³⁾	548,000	8.99%

附註：

- (1) 洪家琪女士為汪先生的妻子兼代名人股東。訂立代名人安排的原因為家庭資產規劃。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汪先生成為安通的註冊股東概無任何法律或實際障礙。汪先生支付收購安通股權的全部資金，而洪女士已按照汪先生的指示行使於安通的投票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代名人股權安排並無違反適用法律及法規。
- (2) 寧波淳元為於2014年12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合夥。其主要從事股權投資。其投資經理為上海淳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專注於醫療健康行業的投資公司。
- (3) 上海欣祐為安通的僱員激勵平台，由洪家琪女士(作為汪先生的代名人及一般合夥人)以及安通6名現任僱員及7名前任僱員(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71.80%及28.20%權益。現任僱員包括安通一名財務經理、一名臨床總監、一名品質工程師、一名生產團隊隊長、一名生產工人及一名行政助理。前任僱員包括安通一名前副總經理、一名前技術總監、一名前臨床總監、一名前品質合規經理、兩名前技術經理及一名前跟單員。除王佩麗(為上文所述安通的現任財務經理及本公司的監事)外，其他有限合夥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根據汪先生的指示，洪女士以其一般合夥人的身份行使上海欣祐的股東權利。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代名人安排並無違反適用法律及法規。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安通收購事項及重組認購事項

出於下文「進行重組的理由」一段所述的理由，於安通層面，本公司收購由洪家琪女士為汪先生及代表汪先生持有的安通股權、由上海欣祐持有的股權及由胡惠娜女士為秦杰先生及代表秦杰先生持有的股權，而於本公司層面，汪先生認購本公司的股權。自安通註冊成立以來，汪先生一直於2011年9月至2020年9月擔任安通的董事兼總經理，負責其總體戰略規劃、業務方向及營運管理，而秦杰先生僅擔任技術顧問，於本公司收購安通前，彼概無參與安通的總體戰略規劃、業務方向或營運管理。因此，汪先生被視為安通的創始人。於本公司收購安通後，秦杰先生於2020年11月16日簽立書面聲明，指出(其中包括)(a)彼承認安通擁有於彼擔任安通顧問期間開發的與腎神經阻斷有關的知識產權(「安通知識產權」)的全部所有權；及(b)彼日後將不會就安通知識產權提出任何索賠。

安通收購事項的代價乃參考獨立第三方估值師北京中鋒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0年9月9日的估值報告所反映安通於2020年6月30日之當時估值人民幣351,000,000元後釐定。於該估值報告中，估值師已採納貼現現金流量法(為基於其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釐定投資或實體的價值所用之方法)，以基於下列主要假設釐定安通相關股權：(a)安通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於可見將來將繼續其營運；(b)安通將繼續於收購事項後經營及由買方按其於收購事項時的目的所利用；及(c)安通乃由買方與賣方於公開市場按公平磋商基準交易。汪先生認購本公司股權的代價則參考C輪融資所採納本公司當時的估值人民幣1,450,000,000元後釐定。

C輪融資至D輪融資的估值有所增加(「估值增加」)，乃由於C輪融資的代價乃於2020年9月4日基於本公司於2020年9月21日完成收購安通(「收購事項」)、導致安通與本集團合併及由此產生協同效應前的估值而協定，而D輪融資的代價乃於2020年9月23日基於收購事項後的估值所協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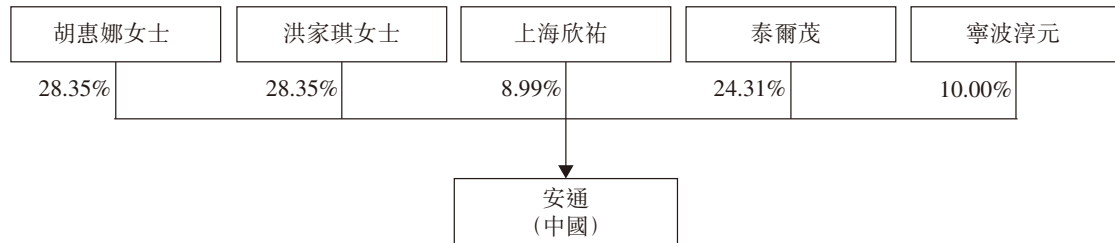
就其被本公司收購而言，估值增加較安通的估值大幅為高，原因如下：

- (a) 安通作為獨立實體的估值較其為經擴大集團增加的價值為低，其享有本公司與安通之間於本集團內部統一的業務流程、集中採購及製造以及共享與關鍵意見領袖、醫生及醫院的工作關係所產生的營運及財務協同效應；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b) 如經擴大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收購安通產生商譽。D輪融資所採納的估值包括就合併支付的代價，乃經計及與預期協同效應的利益有關之金額、研發能力、日後市場發展及安通的配套員工。

安通緊接安通收購事項前的簡化公司架構如下：



重組涉及的相關步驟如下：

第一步：安通收購事項

根據洪家琪女士、胡惠娜女士、上海欣祐及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0年9月10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洪女士、胡女士及上海欣祐分別向本公司轉讓彼等分別於安通擁有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726,000元、人民幣1,726,000元及人民幣548,000元，分別佔安通的28.35%、28.35%及8.99%股權，代價分別為人民幣99,223,425元、人民幣99,223,425元及人民幣31,503,150元。各項轉讓的代價乃參考獨立第三方估值師所評定安通當時的估值人民幣351,000,000元後釐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4.05A條，收購安通於本公司申請[編纂]當日將獲分類為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主要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編製基準—收購安通」及附錄一B安通的會計師報告。

第二步：重組認購事項

在進行C輪融資的同時，根據重組，汪先生認購我們的註冊資本人民幣2,097,292元，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3.51%股權，代價為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汪先生自向本公司出售彼於安通的股權並扣減相關稅務開支後的所得款項淨額。認購3.51%股權的代價乃參考於C輪融資及重組所採納的本公司交易前估值人民幣1,450,000,000元後釐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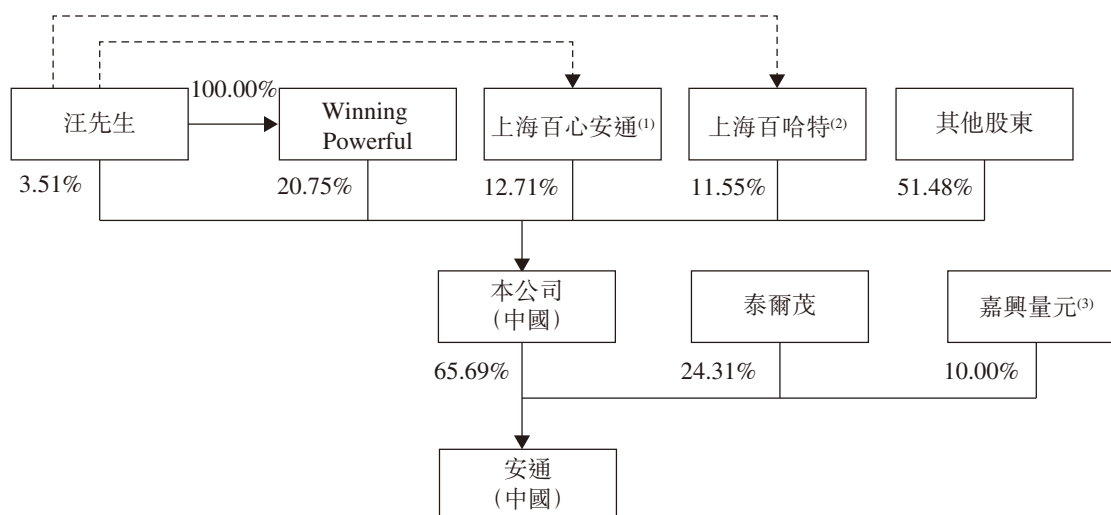
進行重組的理由

我們已進行重組，以(i)整合業務並集中管理百心安及安通(因為百心安及安通自成立以來，其營運均由汪先生管理及監督)；(ii)重組百心安及安通的公司架構，使我們成為全降解支架(BRS)及腎神經阻斷(RDN)的綜合性血管介入手術器械平台提供商；及(iii)重組我們控股股東的權益。

於重組前，兩家公司均作為獨立業務單位營運。儘管兩家公司的戰略管理及營運均由汪先生領導，且兩家公司於財務及臨床試驗管理職能方面有若干重疊的工作人員，但各公司的日常管理(包括人力資源、財務、臨床試驗管理及營銷職能)均獨立運作。在重組之時及之後，兩家公司各自的日常管理職能被整合。此外，先前由百心安及安通持有的知識產權的所有權亦被整合至本集團。董事認為，鑒於本集團內部統一的業務流程、集中採購及製造以及共享與關鍵意見領袖、醫生及醫院的工作關係所產生的成本及營運效率，該整合對本集團有利。因此，由於進行重組，對百心安及安通業務的日常管理進行了大量整合。

我們預期，全降解支架(BRS)及腎神經阻斷(RDN)業務重組所產生的協同效應將節省成本、提高營運效率、減輕開發創新醫療器械所涉及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及風險，且有助於我們拓展我們的產品組合及加快產品迭代速度。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競爭優勢」一段。

於重組完成後(經計及於進行重組之時或緊隨其後進行的C輪融資及D輪融資)，我們的簡化公司架構如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上海百心安通於2020年7月17日成立。為促成建立上海百心安通以及重組，監事兼財務經理王佩麗女士自2020年9月15日至2020年11月15日擔任上海百心安通的臨時唯一執行合夥人。汪先生自2020年11月15日起取代王女士擔任上海百心安通的唯一執行合夥人。於2020年7月17日至2020年11月15日的過渡期內，由於汪先生為擁有34%合夥權益的有限合夥人，因此汪先生維持對上海百心安通的控制。
- (2) 自2020年12月10日起，根據由上海百哈特與汪先生訂立的代理協議，汪先生已控制由上海百哈特所持股份的投票權。詳情請參閱本節「投票安排」一段。
- (3) 寧波淳元於2020年9月15日向嘉興量元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傅佳瑩女士)轉讓人民幣608,900元的註冊資本(佔其於安通持有的10.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5,000,000元。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上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安通的註冊資本增資及股權轉讓、安通收購事項及重組認購事項已妥為依法完成，且已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取得一切監管批准。

股份制改革

根據日期為2020年11月23日的發起人協議及日期為2020年11月24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當時的現有股東同意將本公司改制為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20,000,000元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據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編製本公司於股份制改革後的審計報告及本公司於股份制改革後的驗資報告，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27,354,524.01元，其中人民幣220,000,000元已轉換為22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股份，並依照本公司當時的股東對本公司的出資比例按1:3.3062發行予彼等。餘下金額人民幣507,354,524.01元已轉換為資本儲備。於2020年12月8日在上海市市場監督管理局完成登記後，本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香港百心安

香港百心安於2021年4月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乃為方便在香港的本地管理。

僱員激勵計劃

為表彰僱員及顧問的貢獻及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我們的發展，我們於中國設立上海百心安通及上海百哈特作為我們的僱員激勵平台。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上海百心安通

上海百心安通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0年7月17日在中國成立，汪先生為唯一執行合夥人，擁有34%合夥權益，負責管理上海百心安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百心安通的有限合夥人載列如下：

有限合夥人	目前於本公司的職位	股權
汪先生	執行董事、董事長、總經理	34.00%
秦杰先生	不適用	40.85%
王雲磬先生	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	5.00%
李俊女士	法務總監	5.00%
王佩麗女士	監事、財務經理	3.50%
張晨朝先生	監事、技術主管(腎神經阻斷)	3.00%
蔡濤先生	監事、技術主管(全降解支架)	3.00%
胡玺先生	臨床總監	3.00%
朱磊先生	質量合規總監	1.50%
陳蕊女士	質量合規經理	0.50%
王君毅先生	技術經理	0.50%
張沙瑩女士	內部控制經理	0.05%
位娟女士	司庫	0.05%
金斌先生	生產經理	0.05%

上海百哈特

上海百哈特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0年9月18日在中國成立，監事兼財務經理王佩麗女士為唯一執行合夥人，擁有1.62%合夥權益，負責管理上海百哈特。上海百哈特的有限合夥人載列如下：

有限合夥人	目前於本公司的職位	股權
汪先生	執行董事、董事長、總經理	62.19%
王雲磬先生	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董事會秘書、 聯席公司秘書	8.10%
蔡濤先生	監事、技術主管(全降解支架)	7.56%
張晨朝先生	監事、技術主管(腎神經阻斷)	7.56%
胡玺先生	臨床總監	7.56%
李俊女士	法務總監	5.40%
王佩麗女士	監事、財務經理	1.62%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投票安排

於2020年12月10日，上海百哈特與汪先生訂立代理協議，據此，上海百哈特同意並確認，自2020年12月10日(即舉行股東大會批准[編纂]當日)起，其無條件且不可撤銷地委任汪先生為其代理人以行使其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其持有的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上海百哈特亦同意，於汪先生以代理人身份行使投票權時，其不會反對或拒絕汪先生所作的任何決定。上海百哈特所擁有的任何股份增加將自動受代理協議所限。

另外，汪先生為上海百心安通的唯一執行合夥人，根據日期為2020年10月20日的相關合夥協議(「百心安通合夥協議」)有權行使其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其所持股份附帶的投票權。百心安通合夥協議的主要條款涵蓋執行合夥人的角色及職責、所有合夥人獲得股息的權利及分佔虧損的責任、轉讓合夥權益、合夥的清盤事件及合夥的糾紛解決機制。

[編纂]前投資

[編纂]前投資包括：(i) A輪融資；(ii) B輪融資；(iii) C輪融資；及(iv) D輪融資。釐定[編纂]前投資代價的依據，乃由本公司與[編纂]前投資者於考慮投資時機以及我們業務及經營實體的狀況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A輪	B輪	C輪	D輪
協議日期	2019年9月6日	2019年11月1日	2020年9月4日	2020年9月23日
悉數償付投資的日期 ⁽¹⁾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16日	2020年9月28日	2020年9月28日
已付每股股份成本 ⁽²⁾	人民幣5.59元	人民幣5.59元	人民幣11.40元	人民幣13.88元
較[編纂]折讓 ⁽³⁾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已付代價金額	約人民幣 49百萬元	人民幣 20.0百萬元	人民幣 211百萬元	約58百萬美元
本公司的交易後估值 ⁽⁴⁾	約人民幣 549百萬元	約人民幣 569百萬元	約人民幣 1,741百萬元	約477 百萬美元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輪	B輪	C輪	D輪
禁售期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須遵守[編纂]後12個月的禁售期。			
[編纂]前投資的 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已用於支持本集團的研發活動(包括為我們的核心產品進行的研發活動)以及滿足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自[編纂]前投資者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52.19%已獲動用。我們擬於[編纂]後動用[編纂]前投資的餘下所得款項淨額。			
[編纂]前投資者 為本公司帶來的戰略 利益	於進行[編纂]前投資時，董事認為，本公司可受益於[編纂]前投資者於本公司的投資將提供的額外資本以及[編纂]前投資者的知識及經驗。此外，非執行董事為我們的若干[編纂]前投資者，彼等與執行董事互補不足，從而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提供支持。			

附註：

- (1) A輪融資及B輪融資投資協議日期與結算日期之間的期間較其他多輪融資的期間相對較長，乃由於本公司於結算投資前須達成若干完成條件。根據(其中包括)A輪投資者、B輪投資者及C輪投資者訂立日期為2020年9月4日的增資協議，A輪投資者及B輪投資者同意豁免該等完成條件及於C輪投資者向本公司注資前結清彼等各自投資當時未償還的部分。
- (2) 按1美元兌人民幣6.40元的貨幣兌換率計算。
- (3) 按[編纂][編纂]港元(即建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及根據人民幣1元兌1.2205港元的貨幣兌換率計算。
- (4) 交易後估值數字等於[編纂]前投資者於各輪融資支付的總代價除以其緊隨投資後的股權百分比。由B輪融資至C輪融資的估值增加主要由於(i)中華醫學會心血管病學分會於2020年5月刊發的「冠狀動脈全降解支架的臨床應用之中國專家共識」總結出，全降解支架已顯示出積極的治療效果及廣闊的應用前景；及(ii)兩款第一代全降解支架產品(即NeoVas及Xinsorb)分別於2019年9月及2020年3月獲得批准，標誌著中國全降解支架市場的積極發展所致。由C輪融資至D輪融資的估值增加主要由於重組完成以及於2020年9月21日將安通的業務併入本集團所致。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估值由D輪融資增加至建議[編纂]估值的原因

按[編纂]為[編纂]港元(為建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的基準計算，本公司於上市後的估值將約為[編纂]港元(「建議[編纂]估值」)。

作為一間醫療器械公司，本公司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貼現現金流量」)以釐定其相關權益。考慮到貼現現金流量為一項絕對估值方法，相關估值方法(例如可資比較倍數，包括市盈率、企業價值對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比率或市銷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的估值，乃由於本公司及其同儕均為醫療器械公司，處於錄得收益前或錄得虧損的階段。

錄得收益前的生物科技公司(例如本集團)的估值慣性使用貼現現金流量進行，貼現現金流量為普遍接受的估值方法，尤其是於[編纂]時。貼現現金流量法(例如本集團於籌備其[編纂]申請材料時所使用者)能於考慮各生物科技公司的特點時同時捕捉所有臨床階段產品管線的風險調整未來盈利。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考慮的主要因素包括本集團各核心產品的整體市場規模(例如患病率、診斷率、治療率)、本集團核心產品取得成功的可能性、本集團核心產品於目標市場的滲透、生產的各種經營成本、持續研發、分銷及銷售開支、資金成本等。鑒於新[編纂]的風險概況，貼現現金流量產生的價值一般會由保守的[編纂]折讓所調整，並考慮市場環境及投資者氣氛，從而得出本公司於本文件的預期估值範圍。

作為參考，本公司於2020年9月的D輪[編纂]前投資完成後的交易後估值為477百萬美元，乃主要透過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及商業公平磋商釐定。本公司於[編纂]時的預計市值較D輪[編纂]前投資的溢價乃經計及：(i)其他管線產品的推進，包括球囊導管產品，例如，(A)我們已於2021年2月完成對與球囊導管產品共同使用的發生器的內部測試，其結果表明，該發生器可用於支持球囊導管產品的性能要求，即支持使用該等導管治療冠狀動脈鈣化及狹窄、外周血管鈣化及狹窄，以及治療瓣膜鈣化及狹窄；及(B)我們已於2021年4月成功註冊球囊導管產品的專利，並在2021年第一及第二季度為球囊導管產品提交另外三項專利註冊；(ii)供製造用途的租賃空間自2020年12月起增加3,602.6平方米，反映我們準備商業化核心產品的業務擴充。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物業—租賃物業」各段；(iii)本公司股份所附的溢價，乃由於股份於本公司成為公眾公司後可自由買賣；及(iv)對本公司產品的正面市場預期，乃由於例如其他醫療器械公司於2021年第二季度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公佈海外腎神經阻斷在研產品的臨床試驗數據顯示出腎神經阻斷可能成為協助患者更有效整體控制高血壓的可行替代方案。

[編纂]前投資者的權利

[編纂]前投資者被授予慣常特別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撤資權、優先購買權、知情權及反攤薄權。除下文所述的權利外，所有其他特別權利均將於[編纂]後不再有效及終止。

[編纂]撤資權

根據日期為2020年9月23日的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及日期為2020年11月6日的補充股東協議(「補充股東協議」)，倘本公司在D輪融資結束之日(即2023年9月30日)起計三年內未能完成符合股東協議所述的合格[編纂]標準，則每名[編纂]前投資者均有權要求Winning Powerful按指定購買價格購買每名[編纂]前投資者當時所持有的股份(「[編纂]撤資權」)。**[編纂]撤資權**只有在2023年9月30日之前尚未完成[編纂]的情況下方可行使，且將於上市後終止。

TPG撤資權

根據補充股東協議以及本公司、汪先生、Winning Powerful及TPG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11月6日的協議，各方同意，倘TPG持有的非上市外資股於[編纂]的第一週年前未能轉換為H股及於香港聯交所買賣，TPG有權要求汪先生購回TPG持有的全部或部分非上市外資股(「TPG撤資權」)。就購買價而言：(i)倘本公司、Winning Powerful及汪先生已履行彼等有關申請轉換TPG持有的非上市外資股為H股的責任及承諾，則購買價應等於TPG已付的投資額按每年10%複利計息的金額；及(ii)倘本公司、Winning Powerful及汪先生未履行彼等有關申請轉換TPG持有的非上市外資股為H股的責任及承諾，則購買價應使用於撤資通知日期前30天本公司H股的成交量加權平均價計算。倘(i)於[編纂]後滿一週年之前批准將TPG的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或(ii)於[編纂]後滿一週年之前TPG的非上市外資股合資格在香港聯交所買賣，則TPG撤資權將停止生效。

於[編纂]後，本公司的股本將由H股、非上市外資股及內資股組成，其各自附有不同的權利，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被視為不同類別的股份。於[編纂]後，H股將於香港聯交所自由轉讓，而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則不可公開進行交易。因此，倘中國證監會未批准有關將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的申請，則TPG所承受的風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險將大不相同，這涉及彼等所投資的非上市外資股缺乏流動性。授出TPG撤資權旨在應對[編纂]中的投資者毋須承擔的風險。此外，TPG撤資權由汪先生授出，且將不會由本公司撥資。因此，彼等不屬於香港聯交所在2012年10月發出的指引信HKEX-GL43-12所規定的範圍，且可於[編纂]後存續。

鑒於中國證監會已批准TPG持有的所有20,753,025股非上市外資股轉換及於聯交所[編纂]，該等非上市外資股將於[編纂]後轉換為H股，故TPG撤資權於[編纂]後將不再生效。

有關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主要為經驗豐富的投資者，例如專門的醫療保健基金及生物技術基金以及專注於生物製藥行業投資的成熟基金，包括以下投資者：

1. **TPG**：TPG Asia VII SF Pte. Ltd. 於2017年8月23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為私人股份有限公司，為資深投資者TPG Capital的聯屬公司，而TPG Capital為一家於1992年成立之全球領先的另類資產公司，截至2020年9月30日，其資產管理規模約為850億美元。
2. **君聯資本**：靈雅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LC Healthcare Fund II, L.P. 及LC Continued Fund IV, L.P. 擁有。LC Healthcare Fund II, L.P. 及LC Continued Fund IV, L.P. 由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君聯資本」）管理。君聯資本的核心業務為早期風險投資及擴展階段的成長資本投資。資深投資者君聯資本專注於中國或與中國有業務往來的創新及成長型企業。君聯資本目前管理數隻美元基金及人民幣基金，總資產管理規模達人民幣500億元。到2020年，君聯資本已投資逾500家公司，其中80家公司在內地或海外資本市場成功上市，包括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該兩家公司均在香港及中國雙重上市。
3. **OrbiMed**：WWH為根據英格蘭法律組建的公開上市投資信託基金。WWH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LON: WWH）。OrbiMed Capital LLC為WWH的投資組合經理。OGM及ONH為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組建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OrbiMed Advisors LLC為OGM及ONH的投資經理。OrbiMed Capital LLC及OrbiMed Advisors LLC（統稱「OrbiMed」）通過由Carl L. Gordon、Sven H. Borho及Jonathan T. Silverstein組成的管理委員會行使投票及投資權力。OrbiMed於全球醫療領域進行投資，投資範圍由早期私人公司至大型跨國公司。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4. **正心谷資本**：LVC Revitalization Limited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正心谷資本的投資實體。正心谷資本為一家研究導向型主題私募股權公司，致力於深入基礎研究及通過投資後價值創造來釋放價值。正心谷資本代表地域多元化的長期機構投資者集團管理資本，該等機構投資者包括來自美洲、歐洲及亞洲的主權財富基金、私人銀行、家族辦公室及組合基金經理。
5. **辰德資本**：蘇州辰知德為於2016年12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並由上海甲辰投資有限公司管理。CMV HK Limited為於2019年9月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CMV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CMV Holdings Limited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CD Healthcare FUND, L.P.全資擁有。蘇州辰知德及CD Healthcare FUND, L.P.均為辰德資本的投資實體，而辰德資本為專門投資生命科學及醫療技術行業的風險投資公司，資產管理規模超過750百萬美元。
6. **YuanBio Venture Capital**：新建元三期為一家於2019年1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而YuanBio Venture為一家開曼群島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新建元三期及YuanBio Venture均為專注於早期及成長階段生命科學及醫療保健投資的投資公司YuanBio Venture Capital的投資部門。YuanBio Venture Capital已投資於生物製藥、醫療技術、體外診斷及健康服務領域的逾80家公司，總資產管理規模近人民幣50億元。YuanBio Venture Capital矢志成為中國最成功的醫療保健風險投資公司之一。
7. **前海基金**：前海投資為於2015年12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而中原前海為於2018年11月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前海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前海投資的投資經理及前海方舟(鄭州)創業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前海方舟(鄭州)創業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則為中原前海的投資經理。前海方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專注於戰略性新興產業的投資公司，資產管理規模超過人民幣400億元。
8. **張江科投**：張江科投為一家於2004年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張江集團全資擁有，整合其風險投資、科技貸款與孵化平台，是國有獨資的創投企業。張江科投一直將生物醫藥作為重點投資領域，致力於推動張江成為中國乃至全球的科創中心，已完成數十個直投項目。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9. **翠微科創**：翠微科創為於2018年3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拉薩經濟技術開發區百頤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翠微科創的投資經理。翠微科創的普通合夥人為西藏集義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為於2016年10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主要從事創業投資管理。翠微科創的有限合夥人為北京翠微集團(為於1997年1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主要從事投資管理)及北京海開房地產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為於1989年7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發展、物業管理、投資管理及其他相關業務)。本集團透過中原前海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亦為本公司其中一名C輪投資者)介紹而認識翠微科創。

遵守臨時指引及指引信

基於授予[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除上文所述的TPG撤資權外)將於[編纂]時失效並終止，獨家保薦人確認，[編纂]前投資者的投資符合聯交所於2012年1月發出並於2017年3月更新的指引信HKEX-GL29-12以及聯交所於2012年10月發出並於2013年7月及2017年3月更新的指引信HKEX-GL43-12的規定。

A股上市

我們計劃於[編纂]後的適當時間進行A股發售及上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釐定擬進行A股發售的規模及範圍，且並未向中國任何認可證券交易所作出任何申請以就任何A股上市取得批准。概不保證我們將於日後進行A股發售。

公眾持股量

Winning Powerful、汪先生、上海百心安通、上海百哈特、西藏臻善、靈雅(其持有其中之8,934,044股非上市外資股)、WWH(其持有其中之7,336,169股非上市外資股)、ONH(其持有其中之1,100,427股非上市外資股)、OGM(其持有其中之733,617股非上市外資股)、LVC Revitalization Limited(其持有其中之3,668,246股非上市外資股)、蘇州辰知德、Winning Forward、新建元三期、YuanBio Venture(其持有其中之1,191,202股非上市外資股)、心邦壹號、嘉華投資、前海投資、中原前海、張江科技、翠微科創、呂向東先生所持有的182,330,884股股份(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82.88%，或[編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不會被視為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原因為汪先生為我們的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最終控股股東，以及該等股份為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而該等股份將不會於[編纂]完成後轉換為H股及[編纂]。

TPG、靈雅(其持有其中之3,289,054股非上市外資股)、WWH(其持有其中之2,987,823股非上市外資股)、ONH(其持有其中之448,173股非上市外資股)、OGM(其持有其中之298,783股非上市外資股)、LVC Revitalization Limited(其持有其中之6,314,791股非上市外資股)、CMV及YuanBio Venture(其持有其中之2,227,574股非上市外資股)所持有的37,669,116股股份(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7.12%，或[編纂]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為非上市外資股，將於[編纂]完成後轉換為H股及[編纂]。由於該等實體於[編纂]後將不會成為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且不會就其股份的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而慣常接受核心關連人士指示，而其收購股份未曾直接或間接獲核心關連人士融資，故於[編纂]後，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彼等所持股份將計入公眾持股量。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i)在[編纂]中發行及出售[編纂]股H股；(ii)[編纂]未獲行使；(iii)於[編纂]完成後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編纂]股股份，則按[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計算，本公司由公眾持有的市值將至少為375百萬港元(不包括將由任何現有股東認購的股份)。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資本化

下表為本公司截至本文件日期及[編纂]的資本化概要：

股東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本文件 日期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本文件 日期於相關 類別股份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編纂]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編纂] 於相關類別 股份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上海百心安通	27,962,081	內資股	12.71%	27.93%	[編纂]%	[編纂]%
上海百哈特	25,402,420	內資股	11.55%	25.38%	[編纂]%	[編纂]%
西藏臻善創投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6,717,998	內資股	7.60%	16.70%	[編纂]%	[編纂]%
蘇州辰知德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9,954,710	內資股	4.52%	9.94%	[編纂]%	[編纂]%
蘇州工業園區新建元三期 創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5,577,993	內資股	2.54%	5.57%	[編纂]%	[編纂]%
上海心邦壹號企業管理諮詢 合夥企業	4,326,959	內資股	1.97%	4.32%	[編纂]%	[編纂]%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嘉華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012,209	內資股	1.82%	4.01%	[編纂]%	[編纂]%
前海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2,814,766	內資股	1.28%	2.81%	[編纂]%	[編纂]%
中原前海股權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	771,367	內資股	0.35%	0.77%	[編纂]%	[編纂]%
上海張江科技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1,966,806	內資股	0.89%	1.96%	[編纂]%	[編纂]%
北京翠微科創股權投資 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482,106	內資股	0.22%	0.48%	[編纂]%	[編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截至 本文件 日期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截至 本文件 日期於相關 類別股份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截至 [編纂]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截至 [編纂] 於相關類別 股份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呂向東先生	118,010	內資股	0.05%	0.12%	[編纂]%	[編纂]%
股份類別小計	100,107,425		45.50%	100.00%	[編纂]%	[編纂]%
Winning Powerful Limited	45,645,584	非上市外資股	20.75%	38.07%	[編纂]%	[編纂]%
汪先生	7,713,678	非上市外資股	3.51%	6.43%	[編纂]%	[編纂]%
TPG Asia VII SF Pte. Ltd.	20,753,025	非上市外資股 ^{(A)(B)}	9.43%	17.31%	[編纂]%	[編纂]%
		H股(轉換後) ^{(A)(B)}	-	-	[編纂]	[編纂]%
靈雅有限公司	12,223,098	非上市外資股 ^(A)	5.56%	10.20%	[編纂]%	[編纂]%
		H股(轉換後) ^(A)	-	-	[編纂]	[編纂]%
Worldwide Healthcare Trust Plc	10,323,992	非上市外資股 ^(A)	4.69%	8.61%	[編纂]%	[編纂]%
		H股(轉換後) ^(A)	-	-	[編纂]	[編纂]%
OrbiMed New Horizons Master Fund, L.P.	1,548,600	非上市外資股 ^(A)	0.70%	1.29%	[編纂]%	[編纂]%
		H股(轉換後) ^(A)	-	-	[編纂]	[編纂]%
OrbiMed Genesis Master Fund, L.P.	1,032,400	非上市外資股 ^(A)	0.47%	0.86%	[編纂]%	[編纂]%
		H股(轉換後) ^(A)	-	-	[編纂]	[編纂]%
LVC Revitalization Limited ⁽¹⁾	9,983,037	非上市外資股 ^(A)	4.54%	8.33%	[編纂]%	[編纂]%
		H股(轉換後) ^(A)	-	-	[編纂]	[編纂]%
CMV HK Limited	1,349,893	非上市外資股 ^{(A)(B)}	0.61%	1.13%	[編纂]%	[編纂]%
		H股(轉換後) ^{(A)(B)}	-	-	[編纂]	[編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截至 本文件 日期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截至 本文件 日期於相關 類別股份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截至 [編纂]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截至 [編纂] 於相關類別 股份的 股權概約 百分比
Winning Forwa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5,900,492	非上市外資股	2.68%	4.92%	[編纂]%	[編纂]%
YuanBio Venture Capital L.P.	3,418,776	非上市外資股 ^(A) H股(轉換後) ^(A)	1.55%	2.85%	[編纂]%	[編纂]%
			-	-	[編纂]	[編纂]%
非上市外資股小計(轉換前)	119,892,575		54.49%	100.00%	[編纂]	[編纂]
非上市外資股小計(轉換後)	82,223,459		-	-	[編纂]%	100.00%
由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的H股小計	37,669,116		-	-	[編纂]%	[編纂]%(2)
總計	220,000,000		100.00%		[編纂]%	

附註(1)：正心谷創新資本(香港)有限公司已於2020年11月16日將其於本公司的股權轉讓予其聯屬公司LVC Revitalization Limited。

附註(2)：於轉換後並計及根據[編纂]發行的H股，不計及[編纂]獲行使。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備註(A)： 以下非上市外資股將於[編纂]後轉換為H股：

股東	非上市 外資股數目
TPG Asia VII SF Pte. Ltd.	[編纂]
靈雅有限公司	[編纂]
Worldwide Healthcare Trust Plc	[編纂]
LVC Revitalization Limited	[編纂]
OrbiMed New Horizons Master Fund, L.P.	[編纂]
OrbiMed Genesis Master Fund, L.P.	[編纂]
CMV HK Limited	[編纂]
YuanBio Venture Capital L.P.	[編纂]

誠如國務院的證券監管機構及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持有非上市外資股的[編纂]前投資者可全權酌情是否及何時將彼等的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非上市外資股一經轉換為H股，其後將不得再次轉換為A股。鑒於本公司計劃於[編纂]後的適當時間進行A股的發售及上市，若干[編纂]前投資者不欲於[編纂]後將彼等的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乃由於彼等希望保留選擇將彼等的非上市外資股於[編纂]後轉換為H股或於本公司A股潛在發行及上市完成後轉換為A股的靈活性。

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確認，就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取得中國證監會批准之程序如下：

1. 於本公司[編纂]前後，本公司股東應明確授權本公司代其向中國證監會申請轉換彼等持有的所有或部分非上市外資股為H股。有關授權應包括(其中包括)將轉換的股份數目以及授權的範圍及期間；及
2. 於獲得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委聘的保薦人應就有關轉換向中國證監會遞交正式申請文件。於中國證監會批准及接獲聯交所的上市委員會聆訊通知後，本公司須透過遞交上述批准文件連同聯交所上市委員會進行的[編纂]申請聆訊所需的其他文件，申請聯交所批准將相關股東持有的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將於聯交所[編纂]的H股。

據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確認，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中國證監會於授出有關將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的中國證監會批准前將考慮的因素包括(其中包括)非上市外資股股東的資格、彼等是否遵守相關法規及規定以及彼等有否經過充分的內部及外部批准程序。

於2021年2月17日，本公司向中國證監會申請將八名股東(包括TPG)持有的相關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上述申請已於2021年6月獲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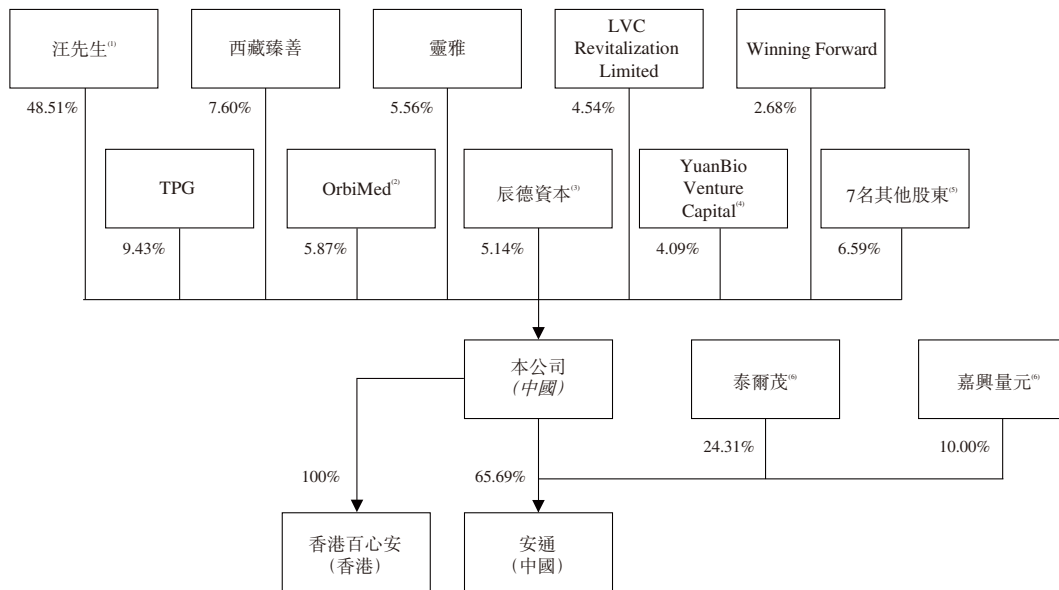
備註(B)： TPG Asia VII SF Pte. Ltd.及CMV HK Limited將於[編纂]後將彼等所有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為H股。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完成前

下圖載列緊接[編纂]完成前本集團的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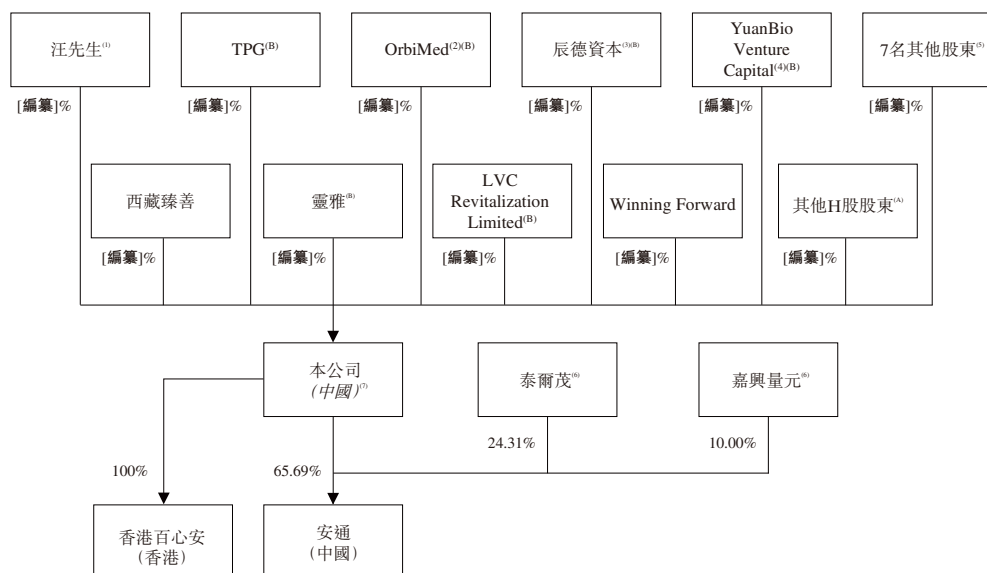
附註：

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汪先生、Winning Powerful、上海百心安通及上海百哈特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51%、20.75%、12.71%及11.55%。汪先生為Winning Powerful Limited的唯一股東及上海百心安通的唯一執行合夥人。此外，根據日期為2020年12月10日的代理協議，上海百哈特同意並確認，自2020年12月10日(即舉行股東大會批准[編纂]當日)起，其無條件且不可撤銷地委任汪先生為其代理人以行使其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其持有的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WWH、ONH及OGM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69%、0.70%及0.47%。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州辰知德及CMV HK Limited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52%及0.61%。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建元三期及YuanBio Venture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4%及1.55%。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心邦壹號、嘉華投資、前海投資、張江科投、中原前海、翠微科創及呂向東先生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97%、1.82%、1.28%、0.89%、0.35%、0.22%及0.05%。
6. 於[編纂]後，泰爾茂及嘉興量元各自將成為安通的主要股東。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後

下圖載列緊隨[編纂]後本集團的公司架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附註(1)至(6)：請參閱本節「我們的公司架構—緊接[編纂]完成前」各段附註1至6。

附註(7)：於[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完成後，已發行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編纂]後不會轉換為H股)的數目分別為[編纂]股及[編纂]股，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及[編纂]。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股本」一節。

備註：

(A) 該等股東所持有的股份均為H股。

(B) 該等股東持有的部分非上市外資股將於[編纂]後轉換為H股。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資本化」各段。